

扶贫开发办公室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县扶贫办(乡村振兴局) 认真贯彻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紧紧围绕“四个不摘”要求，坚持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”基本方略，紧盯“两不愁三保障”目标，以巩固脱贫成果为重点，坚持问题导向，着力补短板、强弱项，着力完善体制机制、提升巩固脱贫成果，扎实推进了各项帮扶措施落实，构建起了集聚效应的产业发展长效机制、以健康扶贫为重点的兜底保障机制和惠及民生的防贫机制。截至12月份，从2021年1月1日到2021年12月31日，我办通过安阳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36条。公开内容主要包括我县巩固脱贫成果项目建设、资金公示公告、文件类信息公开、巩固脱贫成果工作动态信息、我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好的经验和做法等内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也存在着工作力度不够大、时效性不够强、公开内容还不够丰富等问题，与政府和公众的要求还有差距，今后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：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提高认识，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。加大组织领导力度，统一政务公开工作的思想认识，把政务公开当作便民、利民的大事来抓。按照《条例》确定的公开范围，及时发布并更新公开的信息，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稳步开展。

二是不断完善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把各项制度落到实处，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并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
三是对工作中产生的新情况、新问题加强调查和研究，规范有序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开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